路得記每日靈糧(楊震宇)

《路得記》 (Ruth) ——信的歷程與愛的經歷

本書的主要內容——神興起一位外邦摩押女子路得,藉著她對婆婆拿俄米愛的跟隨,而最後被帶進了 波阿斯的家。從她與波阿斯愛的聯合,不僅恢復了神的產業,且引進了大衛的王 權。

本書的主要事實——追隨、服事、贖回、聯合,而引出大衛王的譜系;以及本書的主要人物——路得,拿俄米和波阿斯。

4月4日

讀經	第1章	第2章	第3章	第4章
主題	愛的決志	愛的服事	愛的安息	愛的聯合
鑰句	你的神就是我的神	恰巧	至近的親屬	波阿斯娶了路得為妻
地點	來到波阿斯的『城』	進入波阿斯的『田』	下到波阿斯的『場』	住進波阿斯的『家』

<mark>錀</mark>節:【得一 16~17】「路得說:『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你,你往那裏去,我也往那裏去,你在那裏住宿, 我也在那裏住宿,你的國就是我的國,你的神就是我的神。你在那裏死,我也在那裏死,也葬在那裏。 除非死能使你我相離!不然,願耶和華重重地降罰與我。』」

默想:本書寫出士師時代另一面的景況。神在黑暗世代中,藉外邦女子路得對婆婆拿俄米愛的跟隨,引進了大衛王的世代淵源。本章記載路得的這一段話,句句扣人心弦,這是她信仰的抉擇與宣告。拿俄米曾再三勸路得不要再跟隨她,但是路得卻選擇拿俄米要去的地方、她的住處、她的國、她的神,甚至她埋葬之地。路得決心撇下一切所有,定意跟隨受苦的婆婆到底,這是她以後蒙福的主要原因。更重要的是她的揀選,使她從摩押地,被帶到了波阿斯的「城」,而引進了大衛王的世代淵源,使神的工作在地上有了轉機。今天我們是否也願意因得著基督(腓三 8),而為祂放下一切(路十四 33),無論得失与否都緊緊跟隨祂(啟十四 4)呢?願下面這首詩歌(《聖徒詩歌》320 首第 1 節),成為我們決志的禱告:

我今願跟隨耶穌,不論走何路:或是平坦大路,或是崎嶇窄途;

既有救主親自相輔,我就不躊躇,一路跟隨耶穌,直到進國度。

(副) 跟隨!跟隨!我願跟隨耶穌!不論福,不論苦,我必跟隨主!

跟隨!跟隨!我願跟隨耶穌!不論領我何處,我必跟隨主!

鑰節:【得二 3~4 上】「路得就去了,來到田間,在收割的人身後拾取麥穗。她恰巧到了以利米勒本族 的人波阿斯那塊田裏。波阿斯正從伯利恆來,……。」

<mark>默想:</mark>本章記載路得與波阿斯的相遇。路得進入波阿斯的「田」,遇見了波阿斯,得到了他主動、親切、

關懷、恩待,遠遠超過她所應得的。波阿斯那無微不至的愛,這豈不也是我們的主在我們身上所作的麼?此外,本章記載路得「巧遇」到波阿斯。第 3 節路得「恰巧」來到波阿斯的田間,接著第 4 節就是波阿斯「正從」伯利恒來。「恰巧」原文中有「偶然」的意思。路得和波阿斯相遇的機會原是不高的,但是這裡的「恰巧」和「正從」絕不是偶然」的,因為背後有神的手巧妙策劃和安排,引導他們(詩七十八 72)相遇。對世人來說,人生際遇充滿變幻,無人能測;對基督徒而言,一切的事都是出於神(林後五 18) ,而且一切的經驗都是為著造就我們(林後十二 19)。我們曾否回想(啟三 3) 人生經歷過多少次的「恰巧」和「正從」呢?願下面這首詩歌(《聖徒詩歌》479 首第 1 節),成為我們感謝的禱告:

祂帶領我!此意何美!此言何等滿有安慰! 無論何在,無論何作,仍有神手來帶領我;

(副) 祂帶領我,祂帶領我,祂是親手在帶領我; 無論如何,我都隨著,因祂親手在帶領我。

鑰節:【得三 9~10】「他就說:『你是誰?』回答說:『我是你的婢女路得。求你用你的衣襟遮蓋我,因 為你是我一個至近的親屬。』『女兒阿,現在不要懼怕,凡你所說的,我必照著行;我本城的人都知道 你是個賢德的女子。』」

默想:本章記載路得下到波阿斯的「場」,躺臥在他的腳下,委身她「**至近的親屬」**,並求他用衣襟遮蓋她——請求波阿斯娶她,波阿斯答應為她促成此事。這豈不也是我們投靠主基督的寫照?我們是否也有打麥場的經歷,與主相會,被主遮蓋,蒙主救贖,得享安息?

「至近的親屬」原文為「贖業至親」,是由兩個字組成:一個是近親的意思,另外一個是指救贖主的意思。路得從苦境轉回,是根據至近親屬的買贖原則,「至近的親屬」是指血統上關係密切者,而「買贖」則指為了恢復原況而必須付上相當的代價和犧牲。路得預表被律法隔絕的外人,竟因信心的抉擇,在窮困無望時,蒙了波阿斯(預表基督)之恩被贖回,藉婚姻與他聯合。波阿斯預表我們的主耶穌是我們「至近的親屬」:(1)他是富有的大能者(原文字義,二1),他有救贖我們的能力;(2)他關心我們,恩待我們(二5等),他有救贖我們的心願;(3)當我們求他的寶血遮蓋時(三9),他就答應,他有救贖我們的責任;(4)他肯付出重價,贖回我們(四9),他有救贖我們的行動;(5)最後,他與我們聯合,把我們帶進他的家裡(四13),成為他「至近的親屬」。他實在配得我們敬拜與愛戴。願下面這首詩歌(《聖徒詩歌》105首第3節),成為我們讚美的禱告:

我今向祂獻全心,永遠緊握我主;祂前生活何有福!讚美直到永遠。

愛何偉大且真誠,贏得我心摯愛;讚美、忠誠和服事,惟主是配!

(副)愛救了我!愛救了我!當我在世界漂泊,愛救了我!愛救了我!

鑰節: 【得四 13】「於是波阿斯娶了路得為妻,與他同房,耶和華使他懷孕生了一個兒子。」

默想:第四章記載波阿斯在城門口,買贖了路得,為她付代價,與她聯合。這一切都預表了基督為我們所做的。於是路得住進波阿斯的「家」,與波阿斯結合。這是路得記的中心,也是本書情節的最高潮。路得原是外邦人,她從一個可憐的摩押寡婦,到一個卑微的拾穗者,最後成為波阿斯的妻子,替他生了兒子俄備得,作了大衛的曾祖母。這是何等美麗和奇妙的完滿結局!願下面這首詩歌(《聖徒詩歌》105首第1節),成為我們和主更親密的禱告:

主,我是屬袮,我聽袮宣告,知袮愛我的無匹;但我是渴望能因信升高,能以和袮更親密。

(副) 吸引我近,更近,親愛主,直至袮流血身邊;吸引我近,更近,更近,親愛主,直至袮同在中

間。

禱告:恩主,袮是我們最至近的親屬,我們的愛,我們的一切。

詩歌:【【我神我愛我的永分】(《詩歌选集》534首第1,3節)

一、我神、我愛、我的永分,永是我一切;袮外在天我有何人,在地有袮無缺。

視聽——<u>我神我愛我的永分~churchinmarlboro.org</u>

❖ 「讀完《路得記》,這本書對們我有什麼啟發、提醒呢?本書有三個重要的人物——路得,拿 俄米和波阿斯。波阿斯(Boaz 意活潑,力量在他裡面)預表耶穌基督,救贖我們(提前二 5~6), 使我們與祂合而為一(弗二 5~6);拿俄米(Naomi 意甘甜)預表聖靈,引導我們歸向基督(羅 八 14);路得(Ruth 意美麗)預表愛主的人,因蒙恩得救(弗二 8),並且因愛與基督完全的聯 合(林前六 17)。這豈不也是我們對基督与聖靈該有的經歷麼?」